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1 月 03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关于教育工作的各项法规，依法治教。

（二）根据区教育局发展总体规划要求，制订学校教育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高标准、高质量地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以及有关小学学历教育的社会服务。

（三）实施教师培养、培训，提高教师素质，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各项管理工作。

（四）编制本校教育经费的预决算。

（五）开展教学科研工作，促进教学质量和各项管理工作的提高。

（六）做好招生工作、夯实在校生的日常教育、管理，切实保障中小学生合法权益。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部门决算由

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14.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414.9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14.9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14.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1,414.98	总 计	62	1,414.9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季上结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1,414.98	1,316.11	98.87						
205 教育支出			1,414.98	1,316.11	98.87						
20502 普通教育			1,414.98	1,316.11	98.87						
2050202 小学教育			1,414.98	1,316.11	98.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4)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清芬路小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14.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414.90	1,414.9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14.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14.90	1,414.90					
年初财政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414.90	总 计	64	1,414.90	1,414.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1,414.98	1,316.11	98.87
205			教育支出	1,414.98	1,316.11	98.87
20502			普通教育	1,414.98	1,316.11	98.87
2050202			小学教育	1,414.98	1,316.11	98.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青芬路小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8.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22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42.22	30201	办公费	15.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7.36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42.88	30205	水费	0.3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74.08	30206	电费	3.4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5	30207	邮电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41.5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67.2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费	6.57	30211	租赁费	0.5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4.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22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6.3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70.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0					
30304	抚恤金	3.5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1.0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12					
30309	奖励金	2.70	30229	福利费	17.7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4					
人员经费合计		1,244.89	公用经费合计						71.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目	1	2	3	4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表8）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目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414.9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6.82 万元，下降 7.5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因事业单位津补贴改革政策尚未明确，人员经费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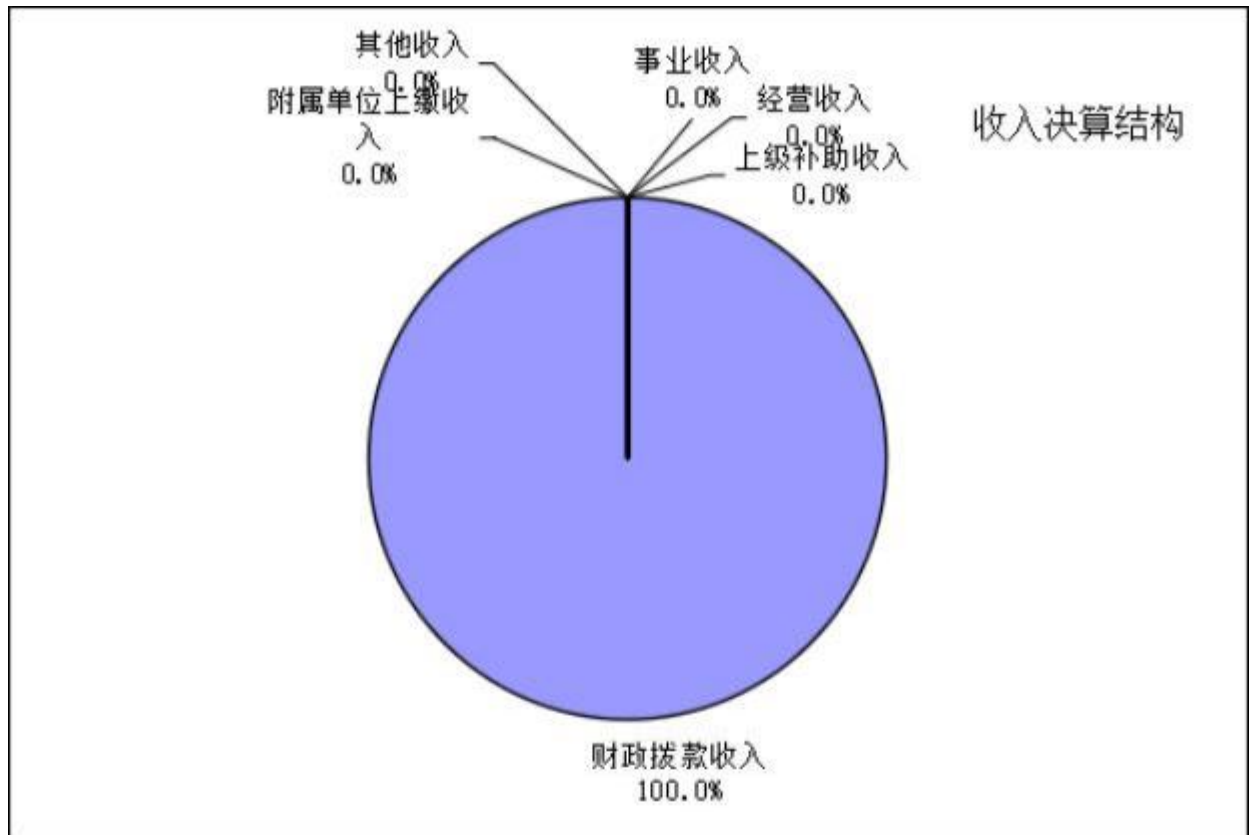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414.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14.98万元， 占本年收入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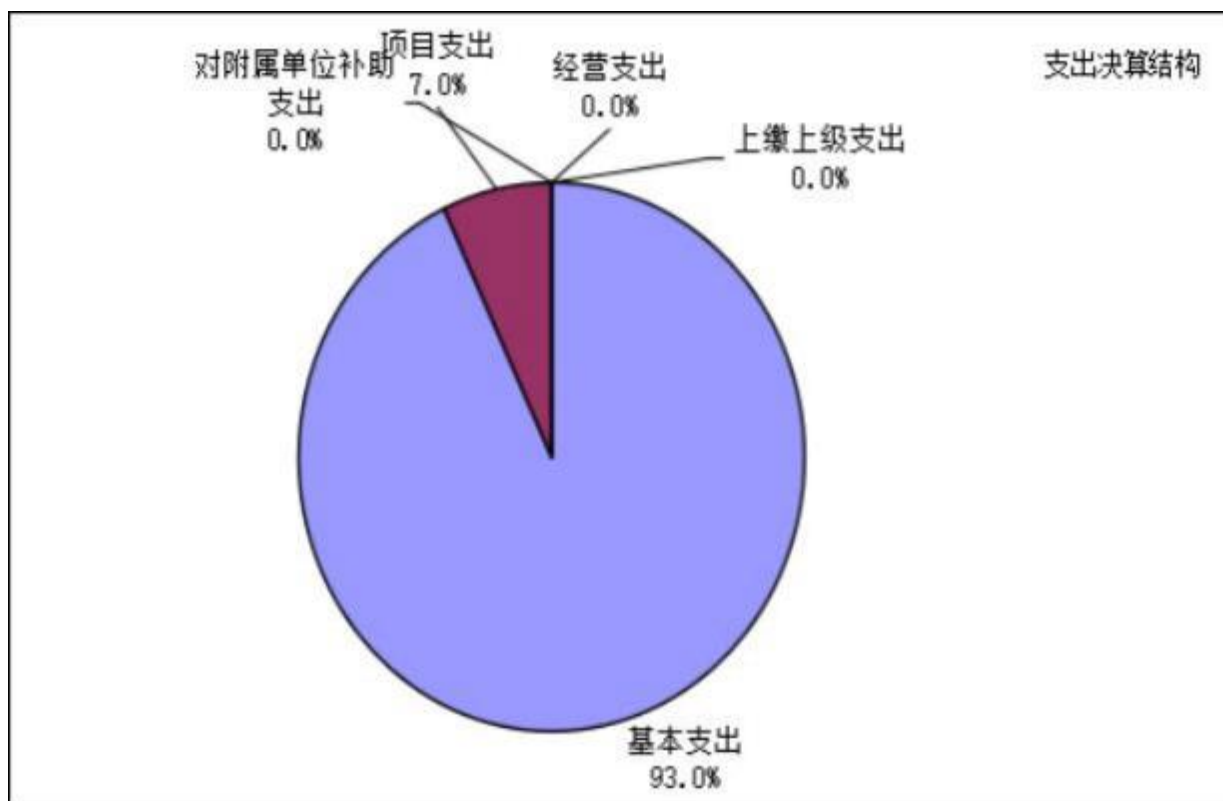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414.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6.11 万元， 占本年支出 93.01%；项目支出 98.87 万元， 占本年支出 6.99%。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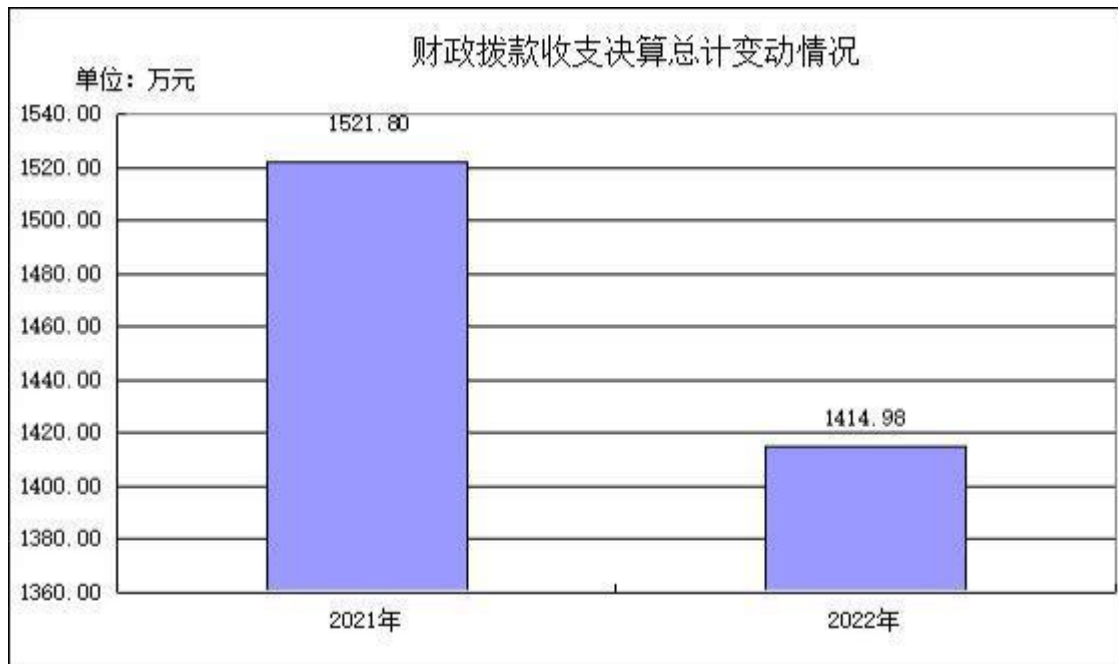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414.9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06.82 万元，下降 7.5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因事业单位津补贴改革政策尚未明确，人员经费收支减少。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14.98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106.82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因事业单位津补贴改革政策尚未明确，人员经费收支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14.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6.82 万元，下降 7.5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因事业单位津补贴改革政策尚未明确，人员经费收支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14.9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1414.98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77.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4.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7%。其中：基本支出 1316.11 万元，项目支出 98.8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项：

1.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15.84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安保费；主要成效为维护了校园及周边治安稳定。

2.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34.5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教师经费、骨干教师培训；主要成效为增强了教师师资队伍。

3. 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 48.53 万元，主要用于课改及教科研、教育督导、德育工作等；主要成效为促进了我校教育发展，深化了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推进了基础教育公平优质发展。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1477.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4.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因事业单位津补贴改革政策尚未明确，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14.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44.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71.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我单位2022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受全球新冠肺炎影响，国外交流减少，更多采用网络线上交流学习的形式。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共有车辆 0 辆，本单位无车辆。本单位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__4__个，资金__98.87__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

出总额的_100____%。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完成率达100%，完成情况较好。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__1__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__98.87__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资金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要求进行支出，预算执行总额控制在预算数内，完成率达100%，完成情况较好。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2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__3__个一级项目。

1.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84万元，执行数为15.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全力维护校园治安稳定，进行安全检查，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治理好校园和周边环境，努力打造“平安校园”使学校巩固和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2.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4.5万元，执行数为34.5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结合我校教师队伍发展需要，均衡配置师资，创建优秀教师团队，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3. 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53 万元，执行数为 48.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认真落实省、市教育部门文件要求，树立依法依规工作理念，建立完善学生、教师、家长共同参与的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机制，加强学校教育教学管理。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预算时针对单位的实际情况，全面考虑管理好资金的产出数量。坚持“积极稳妥、保障重点、责任法定、绩效导向、公开透明”的原则，按照统一预算编制口径和公用经费定额标准编制部门预算。合理安排资金，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2. 严格控制支出的资金和人员安排，提高资金的产出质量。完善单位绩效管理制度，加强年度绩效计划及完成情况的评估，重视对考核情况的总结运用。重视年轻教师的培养锻炼，师徒结对，搭建青年教师成长的平台，骨干教师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同时，加强专业人员业务学习，通过系统学习相关课程，促进教师队伍全面发展。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根据江汉区教育局整体战略规划布局，原清芬路小学整体托管到单洞新村小学，旨在整合教育资源，树立江汉教育形象，为办老百姓家门口的优质学校承担社会责任。两校融合伴随着观念的碰撞，矛盾的冲突及成员身份的“洗牌”，有可能出现一个或短或长的“磨合期”甚至“停滞期”。因此我们致力于学校文化理念的重构与创新，建立具有连续性和一致性的新文化，弥合界限，获得集体认同和归属，构建面向社会的、内涵博大的学校文化。

一、解读办学理念，吮吸文化精髓，支点撬起心点

单新“尝试体验，自主创新”理念提倡“师生敢尝试、师生乐尝试、师生会尝试。”强调“民主、交流、互动、对话”，重视“经历与体验”、“过程与方法”、让学生在轻松和谐的氛围中，在激趣启智的活动中、在体验成长的感受中自主发展。

清芬“蒙养清芬，幸福起步”“清雅”、“芬芳”的幸福观是学校追求的教育幸福，希望学校教育给予学生更多的自主人格和分享姿态。用科学的方法培养孩子追求幸

福、感受幸福的能力，让他们具备幸福人生的可能。从两校办学理念中，我们提炼出几个共同要素：体验、自主、独立。这几要素指向了学生发展的同一路径与方法。新学期，我们深度解读文化内涵，静心做出文化思考，有机实施文化融合，真实开展文化实践，用可见可为的行动做文化融合，聚人心人气！

二、融合德育文化，以“实践”为重点，做好“行为德育”

单新的尝试德育对应文化核心词为：“尝试、自主”。其特征一为先行先做，后知后导；特征二为内需生成，强调独立；特征三指向从塑造行为到行为选择。

清芬的“雅”德育对应文化关键词是：“清芬”。其特征体现在：良好的行为塑造和养成；自主抉择；行为得体，优雅。

由此，我们找到文化重叠的三个行为动词：做、塑造、选择。德育分为“关怀德育”和“行为德育”两大流派，前者注重情感的熏陶，后者注重良好行为习惯的养成。我们的文化重合点都清晰指向了“行为德育”的本质属性，且由内到外，极具实践性。基于此，我们确定德育打击点就是做“实践”行为德育，并以行为心理学，认知心理学为理论依据，生成以“实践”为主线的四阶段完成

的“学做”——“习做”——“品做”的训练轴。

三、重塑课堂文化，解读教学“意涵”，打造一体化研究主张

单新的“尝试课堂”内涵：由“尝”和“试”组成，“尝”探测问题的难易，“试”探测解决问题的方法及其有效性，也就是探测课堂。遵循同乐，全面，和谐的原则，鼓励合作交流，学生为主，尝试为主，练习为主。

清芬的“轻”课堂内涵：以认知心理学为依托，用减小认知负荷的“轻教学”方式，实现分校课堂教学的有效性。课堂实现“讲、练、测”的循环，即：讲一点、练一点、测一点，提升学生短时记忆的容量，达成“精讲、多练、快检测”的学习效果。

学校工作以课堂教学为核心，拆解核心，找出交互芯片，实现课堂共进。

学校文化的内核是成员共同的价值观。价值观在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发挥着根本的导向作用。我们两个校区坚持以生为本，牢固树立为学生发展负责的意识，把握教育政策，理清工作思路，找准发展方向，提升办学理念，全面推进新课程改革，实现学校文化融合的科学化、规范化和人文化，使“教育回归本质，让融合凸显张力”。

四、党建群团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上级会议精神和工作要求，自觉运用党的百年奋斗历史经验，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紧紧围绕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以迎接党的二十大为主线，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深入实施“教育党建质量提升年”活动，推动学校基层党建全面提质增效，为江汉教育高质量发展出力。在全体教职工中大力开展学模范事迹，提升政治素养，争当岗位能手等教育活动；在学生中开展爱国、爱党教育，进行各项品质教育活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解读办学理念，吮吸文化精髓，支点撬起心点	学校文化理念的重构与创新，建立具有连续性和一致性的新文化	两校顺利融合
2	融合德育文化，以“实践”为重点，做好“行为德育”	做“实践”行为德育，并以行为心理学，认知心理学为理论依据，生成以“实践”为主线的四阶段完成的“学做”——“习做”——“品做”的训练轴	学生道德品质明显提升

3	重塑课堂文化， 解读教学“意涵”，打造一体化研究主张	学校工作以课堂教学为核心，拆解核心，找出交互芯片，实现课堂共进	教师教育教学水平 有显著提升
4	党建群团	提升政治素养	教师和学生思想素质得到培养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四)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 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 ， 如各类捐赠 、 补贴等 ， 也在本科目反映。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 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 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 ， 是指区属单位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

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填报日期：2023.3.29		自评得分：95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基本支出总额		1316.11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98.87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万元)					(20分*执行率)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414.98	1414.98	100%	20	
年度目标1：（20分）		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优化教书育人环境，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的基本原则，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全力维护校园治安稳定，进行安全检查，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治理好校园和周边环境，努力打造“平安校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配备、在岗率		4人，100%	4人，100%	3
		质量指标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2次，100%	2次，100%	4
		时效指标	2021年内		按时	按时	3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群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故		0起	0起	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家长、教师满意度		≥90%	96%	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完成情况好，资金执行率100%。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安保工作人员分布合理，提高保安素质，安排好当班时间和当班任务，切实落实保障校园师生安全。					
年度目标2：（20分）		认真落实省、市教育部门文件要求，树立依法依规工作理念，建立完善学生、教师、家长共同参与的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机制，加强学校教育教学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教职工人數	3人	3人	3
		质量指标	聘用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100%	4
		时效指标	本年内聘用教職工按标准发放工资	100%	100%	3
		成本指标	聘用教师队伍建设目标定位	100%预算执行	100%预算执行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聘用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100%	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	满意度指	对招聘新教师整体满意程度	95%及以上	95%及以上	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完成情况好，资金执行率100%。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对学校人员信息进行实时考评，结合学校编制数和实际在岗教师人数，正确核定学校需要社聘教师人数。				
年度目标3：（20分） 认真落实省、市教育部门文件要求，树立依法依规工作理念，建立完善学生、教师、家长共同参与的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机制，加强学校教育教学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毕业、招生工作	100%	100%	5
		质量指标	学校等级绩效合格	合格	合格	10
		时效指标	当年按时	2022年内	2022年内	10
		成本指标	在有效范围内使用资金	严格按预算执行	严格按预算执行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在预算资金内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对学校认可度	95%及以上	95%及以上	4
		生态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合格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中等规模学校的生存与发展			
	满意度指	满意度指	学校教育教学满意度	95%及以上	95%及以上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完成情况好，资金执行率100%。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针对义务段学生特点，对义务段中小学教育经费投入多点倾斜，特别是对校龄长的老旧学校多点倾斜。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2 年度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青芬路小学 填报日期：2023.3.29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青芬路小学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34.5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4.5	34.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分）		认真落实省、市教育部门文件要求，树立依法依规工作理念，建立完善学生、教师、家长共同参与的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机制，加强学校教育教学管理。			较好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教职工人数		3人	3人	10
		质量指标	聘用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本年内聘用教职工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聘用教师队伍建设项目定位		100%预算执行	100%预算执行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聘用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100%	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对招聘新教师整体满意程度		95%及以上	95%及以上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完成情况好，资金执行率100%。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对学校人员信息进行实时考评，结合学校编制数和实际在岗教师人数，正确核定学校需要社聘教师人数。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2 年度校园安全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青芬路小学 填报日期：2023.3.29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青芬路小学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5.84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84	15.84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分）		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优化教书育人环境，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的基本原则，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全力维护校园治安稳定，进行安全检查，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治理好校园周边环境，努力打造“平安校园”。			较好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配备、在岗率		4人，100%	4人，100%	10
		质量指标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2次，100%	2次，100%	8
		时效指标	2022年内		按时	按时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群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故		0起	0起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家长、教师满意度		≥90%	96%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完成情况好，资金执行率100%。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安保工作人员分布合理，提高保安素质，安排好当班时间和当班任务，切实落实保障校园师生安全。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2022 年度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青芬路小学 填报日期：2023. 3. 29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青芬路小学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48.53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8.53	48.53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分）		认真落实省、市教育部门文件要求，树立依法依规工作理念，建立完善学生、教师、家长共同参与的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机制，加强学校教育教学管理。			较好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是否按预算执行	是	是	10
			质量指标	是否达到预期效果	是	是	8
			时效指标	当年按时	2022年内	2022年内%	10
	成本指标		在有效范围内使用资金	严格按预算执行	严格按预算执行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在预算资金内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对学校认可度	95%及以上	95%及以上	9	
		生态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合格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小规模学校的生存与发展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校教育教学满意度	95%及以上	95%及以上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完成情况好，资金执行率100%。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具体项目预算需要做到更细致、全面，后勤服务的调查、答复工作应更加完善。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